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二、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部门决算说明

-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六) 关于2021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七)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所属司局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成立于1954年。主要职责为组织开展全国并承担区域内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和自然保护地及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调（核）查、监测、评价、规划以及相关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的技术指导、检查验收、成效评价等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全国林草中长期发展规划、重点流域和区域专项规划以及生态保护修复规划的技术服务；承担草原生态保护修复相关政策研究；开展国家公园相关政策研究，组织国家公园研究平台，承担国家公园研究院相关工作；承担卫星信息分析研判、遥感监测与应用研发、测绘制图服务等相关工作；承担局全国林草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森林资源和环境管理重点开放性实验室建设等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全国林草碳汇计量监测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国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林业和草原专题教材制作以及林草有关科研和标准化工作，为机关提供有力技术支撑保障。同时，发挥专业技术优势，开展政府部门和有关单位委托的境内外调查监测、规划咨询、科教传媒、技术研究及应用等，为社会提供全方位林草技术服务。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持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测绘、工程监理等甲级资质（资信）证书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旅游规划设计等乙级资质证书，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以及北京市森林资源损失鉴定资质。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先进的计算机系统、数据处理与管理系统、高新技术开发应用系统和测量测绘工程设备，是我国林业和草原调查、监测、规划、设计、评估领域的国家队、排头兵，是林业和草原事业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国家级智库。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2021年进行了事业单位改革，名称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改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

草调查规划院。2021年底，设有23个业务部门：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处、森林监测评估处、草原调查监测评价处、湿地调查监测评价处（GEF湿地项目办公室）、荒漠化调查监测评估处、野生动植物调查监测处、国家公园监测评估处、自然保护区监测规划处、碳汇计量监测评估处、生态环境监测评估处、灾害监测评估处、卫星遥感监测处、自然资源资产评估处、发展规划处、工程咨询评估处、生态修复规划处、林场种苗规划处、森林经营规划处、风景园林规划处、生态旅游规划处、产业规划处、生态文化传媒处、信息技术处（《林业资源管理》编辑部）；10个职能管理部门：办公室、党群工作处、人事处、生产经营处、科技质量处、财务处、纪检审计处、基建项目处、国家公园研究院办公室、后勤服务中心；2个院属公司：北京林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中林华联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控股）。

编制人数334人，2021年末有在职人员297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194人。专业技术人员占95%，博士和硕士占60%，高级职称人员超过50%；具有咨询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注册测绘师、职业经理人资格证书人员50余人。1人获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36人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7人获省部级以上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5人被评选为“百千万人才工程”省部级人选。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32,628.9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4.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71.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1,366.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25.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266.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063.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921.41	结余分配	59	299.7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347.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172.35
	30			61	
总计	31	65,535.87	总计	62	65,535.87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266.95	21,763.89		32,628.95			87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1.44	97.26		1,474.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1.44	97.26		1,474.1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11	97.26		42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7.76			68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57			365.57			
213	农林水支出	52,569.60	20,790.69		30,904.80			874.1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569.60	20,790.69		30,904.80			874.11
2130204	事业机构	32,921.53	2,217.76		29,829.66			874.1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286.00	2,286.0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00.00	20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30.00	13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56.00	156.00					
2130217	防沙治沙	380.00	380.00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66.00	66.00					
2130223	信息管理	6,000.00	6,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41.00	3,041.00					
2130236	草原管理	327.60	327.6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90.00	49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571.47	5,496.33		1,075.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5.90	875.94		249.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5.90	875.94		249.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10	585.14		249.96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38	225.38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063.78	33,533.49	20,530.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1.44	1,571.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1.44	1,571.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11	518.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7.76	68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57	365.57				
213	农林水支出	51,366.43	30,836.14	20,530.29			
21302	林业和草原	51,366.43	30,836.14	20,530.29			
2130204	事业机构	30,836.14	30,836.1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58.85		2,958.85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88.83		188.83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28		2.28			
2130212	湿地保护	120.49		120.49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85.59		185.59			
2130217	防沙治沙	299.73		299.73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82.30		82.30			
2130223	信息管理	5,452.08		5,452.0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118.82		4,118.82			
2130236	草原管理	344.23		344.23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04.45		804.4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972.65		5,972.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5.90	1,12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25.90	1,125.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10	835.1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38	225.38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6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26	97.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1,788.56	21,788.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5.94	875.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6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61.76	22,761.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932.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934.90	4,934.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932.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696.66	总计	64	27,696.66	27,696.66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761.76	3,190.96	19,57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26	97.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26	97.2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7.26	97.26	
213	农林水支出	21,788.56	2,217.76	19,570.8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1,788.56	2,217.76	19,570.80
2130204	事业机构	2,217.76	2,217.7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958.85		2,958.85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188.83		188.83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28		2.28
2130212	湿地保护	120.49		120.49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85.59		185.59
2130217	防沙治沙	299.73		299.73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82.30		82.30
2130223	信息管理	5,452.08		5,452.0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118.82		4,118.82
2130236	草原管理	344.23		344.23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04.45		804.4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13.17		5,01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94	875.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5.94	875.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14	585.14	
2210202	提租补贴	65.42	65.42	
2210203	购房补贴	225.38	225.38	

公开05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1.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65.16	30201	办公费	23.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0.80	30202	印刷费	16.0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8.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15.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8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8.2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8.8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43.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2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9.11	30216	培训费	12.3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8.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26			
人员经费合计		2,638.36	公用经费合计					552.60

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全年收入55,266.95万元，较上年增长-2.5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763.89万元，较上年增长34.49%，占全年总收入的39.38%；事业收入32,628.95万元，较上年增长-18.17%，占全年收入的59.04%；其他收入874.11万元，较上年增长36.84%，占全年总收入的1.58%。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21,763.89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

(2) 事业收入32,628.95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874.11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利息收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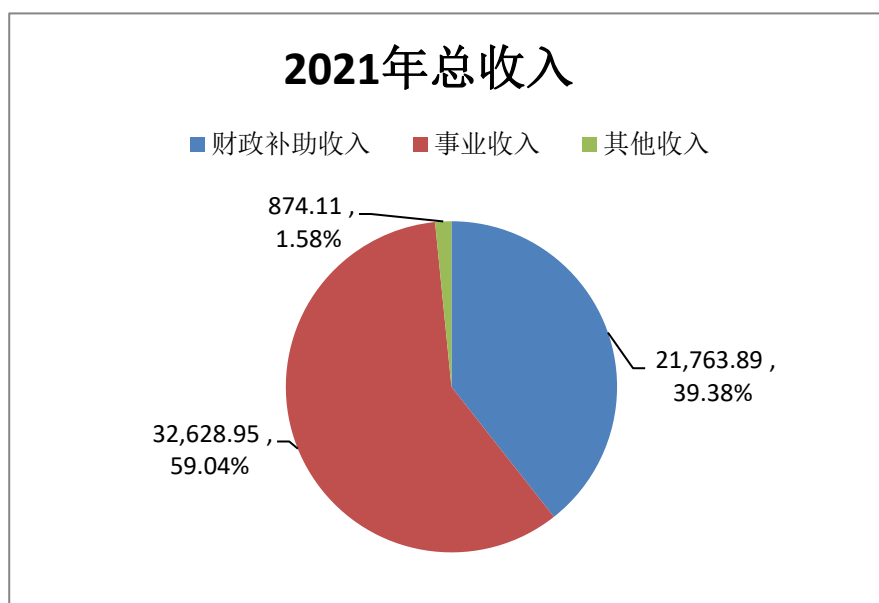


图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收入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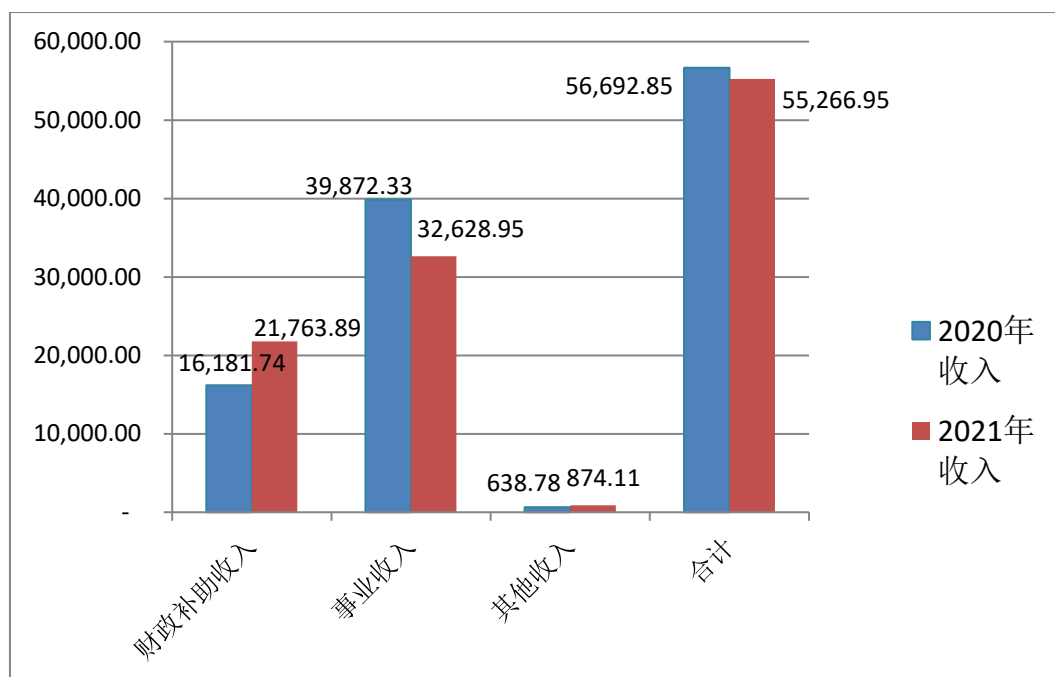


图2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0年与2021年度收入对比图

单位：万元

2.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全年支出54,063.78万元,较上年增长22.32%,其中离退休支出1,571.44万元,较上年增长10.46倍,占全年总支出的2.91%;林业事业机构支出(含创收支出)30,836.14万元,较上年增长11.19%,占全年总支出的57.04%;住房改革支出1,125.90万元,较上年增长6.37%,占全年总支出的2.08%;项目支出20,530.29万元,较上年增长34.44%,占全年总支出的37.97%。具体情况如下:

(1) 离退休支出1,571.44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 林业事业机构支出(含创收支出)30,836.1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住房改革支出1,125.90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的支出。

(4) 项目支出20,530.29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项目、科研项目等专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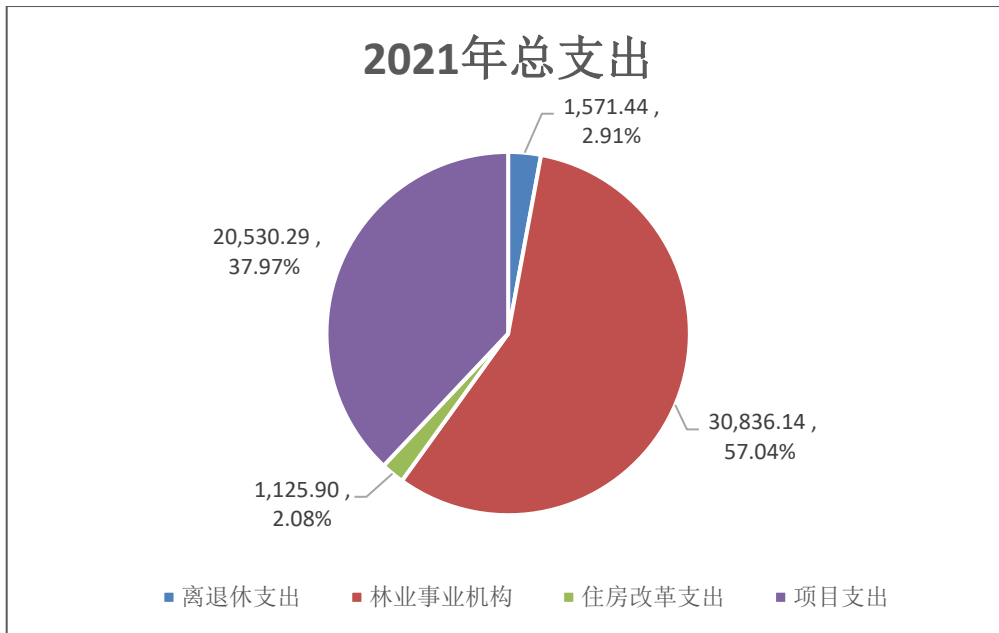


图3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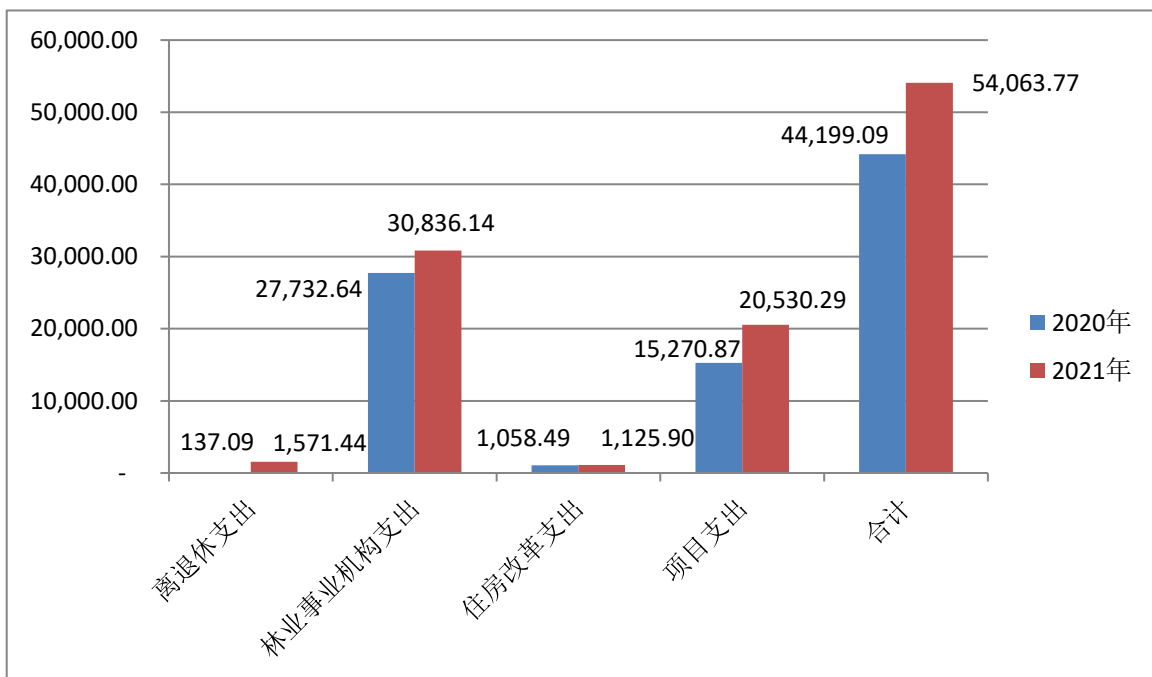


图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0年与2021年度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16,131.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经费3,190.96万元，包括离退休经费预算经费97.26万元，事业经费预

算经费2,217.76万元，住房改革经费预算经费875.94万元；项目经费预算经费12,940.60万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2,761.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90.96万元，包括离退休经费支出97.26万元，事业经费支出2,217.76万元，住房改革经费支出875.94万元；项目经费支出19,570.80万元（包括UNDP赠款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2,638.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541.1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7.26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52.60万元，都为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3.0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预算经费0.8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预算经费3.00万元。在执行过程中，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2021年度决算支出数为3.06万元，较上年减少4.4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0.0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3.0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六）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包括森林资源监测与评价等二级项目30个，涉及资金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项目支出总额的100%，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93.25分。从绩效自评情况看，院财政项目立项程序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业务工作开展有序，资金使用规范，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08.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99.3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09.0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392.27万元，占政府采购总支出的79.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90.8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5.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6.1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9.43%。

2. 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共有车辆6辆，因我单位已完成公务用车改革，其中公务用车1辆，业务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 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 动植物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 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6. 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和草原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 防沙治沙：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普查、监测、防治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 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9. 信息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0.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为预防和处置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1. 草原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12. 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建策，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3.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 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

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